

长兴县卫生健康局文件

长卫健发〔2024〕134号

长兴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印发加强与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校地合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人民医院和县中医院健共体集团及其成员单位、各县级医疗卫生单位、县第三人民医院、浙医健长兴医院、南方眼视光医院、各民营医院：

现将《加强与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校地合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长兴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加强复与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校地合作实施方案

2024 年是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的第六年，更是沪苏湖高铁开通助推湖州高质量融入长三角发展的关键之年。为牢牢把握这个历史性机遇，深入贯彻“健康中国”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积极响应“沪杭名医在湖州”品牌建设，根据《关于推进长兴县人民政府与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合作框架协议》和《关于推进长兴县人民政府与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具体合作项目的补充协议》，为进一步推动我局与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校地合作具体项目的组织实施，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长三角一体化的战略部署，紧盯打造全市域健康共同体，高质量建设健康中国先行示范区目标，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前瞻性的举措推动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人才培养协调发展，为打造公共卫生体系建设“长三角样板”贡献力量，推动我县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目标

发挥好地方政策、高校师资及科研叠加优势，围绕学科建设、数字健康、人才培养、产业转化、决策咨询等方面开展深

度合作，分批次组织实施合作项目不少于 5 个，力争三年内形成一批辨识度高、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基层公共卫生治理成果，建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基层公共卫生治理体系样板，形成长兴模式和经验，向全国推广。

三、工作举措

（一）健全机制，成立项目小组。成立由卫健局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职能科室、县级医疗卫生机构、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校地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工作例会，协调工作推进。以项目为类别，分别成立项目实施小组，小组长由县卫健局相关条线分管领导担任，成员由县卫健局相关业务科室、县级医疗卫生机构、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具体负责人组成，负责具体项目的组织实施，确保项目有效推进。

（二）结合实际，梳理项目清单。加强与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沟通联系，结合我县卫健事业发展实际，紧盯目标要求，梳理出适合我县百姓健康需求和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要求的合作项目清单，经双方深入讨论后，按照“一项目一方案”制定每个项目的实施方案，按照“一项目一小组”成立各个项目攻坚实施小组，高质量推进各个项目的落地实施。

（三）着眼未来，注重人才培养。借助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在公共卫生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方面的深厚底蕴，实现深度融合，创新构建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公共卫生人才联合培养模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我县公共卫生人才队伍的培

养，通过项目与复旦大学教授师徒结对，每年选派业务骨干和优秀青年人才 1-2 名，到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培训与进修，通过人才队伍建设带动重点学科建设，以国际标准全方位提升长兴县卫生健康科研和学科建设的水平。

（四）定期总结，形成特色成果。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注重阶段性总结，形成一批具有长兴特色的卫生健康领域最佳实践和适宜技术，并加强系统性整合，将每个项目成果整合成具有长兴特色的基层公共卫生治理体系，取得成效后召开国家级或省级现场会，将长兴模式和经验向全国推广，推动我县卫生健康事业做大做强、高质量发展。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县卫健局成立校地合作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与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日常对接协调，定期组织各项目小组进行工作会商，推动工作落实。各项目小组要制定详细工作方案，明确各项目小组成员的职责分工，有计划、有步骤推进项目落地实施。

（二）强化资源保障。各医疗卫生机构要进一步提高思想站位，充分认识工作的重要性，将校地合作项目与日常工作相整合，统筹好人、财、物等资源要素的整合投入，确保各项目的有效推进。

（三）强化培训动员。各医疗卫生机构要按照各项目小组的实施要求，做好内部动员，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业务培训，使其掌握各项目推进的目的、意义、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四）强化督导评估。将校地合作项目工作纳入各医疗卫生机构的考核体系，定期督导，开展年度评估和考核，并加强评估结果的利用，确保目标任务如期完成。